诚信复试承诺书

1.我已清楚了解华东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相
我是参加 2023 年华东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
考生，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关规定和要求，并承诺严格执行。
2.我已清楚了解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
（九）》，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
触犯刑法。
3.我已清楚了解，在复试过程中如有违规行为，接受学
校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
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》等规定进行严肃处理，取消录取资
格，记入《考生考试诚信档案》。
4.我承诺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。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，
取消录取资格。
5.我承诺复试过程中，没有其他人员进行协助，一经发
现，取消复试成绩。
6.我承诺复试过程中，不录音、录像、直播、录屏、投
屏，不以任何形式对外发布、传播复试内容相关内容和信息，
一经发现，取消复试成绩。
7.我承诺复试完成后，不将复试内容向其他考生、机构、
媒体等透露或在网络传播，一经发现，取消复试成绩。

承诺人：
2023 年月日